

关于召开硕耐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的通知

(2019)粤01破110号
硕耐破管字第6-7号

广州硕耐节能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各债权人：

广州硕耐节能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硕耐公司）破产清算案【(2019)粤01破110号】，根据破产清算进程，管理人定于2020年9月4日15:00书面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

会议方式：书面会议

会议时间：2020年9月4日15:00

会议议题：

事项一：审查中天运（粤）[2019]普字第00186号《广州硕耐节能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4月16日会计报表专项审计报告》。

事项二：表决是否诉讼追究硕耐公司法定代表人庄东宁的出资责任及损害赔偿责任？

事项三：表决是否同意硕耐公司应收账款的催收方案？

事项四：表决是否同意硕耐公司的财产变价方案？

事项五：核查49笔债权。

本次债权人会议通过书面方式召开。会议材料《关于硕耐公司审计情况的报告》《关于表决是否诉讼追究庄东宁出资责任及损害赔偿责任的报告》《关于硕耐公司应收账款的催收方案》《关于硕耐公司财产变价方案的报告》《关于补充核查49笔债权的报告》及《表决票》作为本通知附件，一并提交给各债权人。

请各债权人仔细阅读会议材料后进行表决，并于2020年9月4日17:30前将表决票提交至管理人处。

特此通知。

广州硕耐节能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负责人：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日

主送：硕耐公司各债权人

抄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 附：1. 《关于硕耐公司审计情况的报告》；
2. 《关于表决是否诉讼追究庄东宁出资责任及损害赔偿责任的报告》；
3. 《关于硕耐公司应收账款的催收方案》；
4. 《关于硕耐公司财产变价方案的报告》；
5. 《关于补充核查 49 笔债权的报告》；
6. 《表决票》；
7. 管理人【广东天地正（广州）律师事务所】联系方式：
联系人：卢列律师、陈星桦律师 13729849454/020-84661266；
地 址：广州市番禺区汉溪大道东 477 号诺德中心 28 楼。